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,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,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 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1,104.34 万元(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因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%以上,所以今年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),本年度末实际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34,594.9 万元。

根据公司制定的《未来三年(2020-2022)股东回报规划》,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,预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投资、购买设备、建筑物等累计支出将会达到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5%。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,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。

二、 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规定,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利润分配政策的要求和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,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境外印尼项目投资建设,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长远发展和短期经营发展的需要,有利于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,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,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,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的方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实现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三、 独立董事意见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计划及资金需求，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。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 监事会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，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 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 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三日